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锝 公告编号：2024-027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2023年7月18日至2024年7月17日。

因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顺利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除延长有效期外，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保持不变。

二、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2023年7月18日）起12个月。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后续工作的顺利推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将上述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三、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意见

2024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事项有利于保障公司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有利于发行工作的顺利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

2、董事会意见

2024年6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均延长12个月。

3、监事会意见

2024年6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并同意董事会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日期另行通知。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二日